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 告 文 号：天衡锡审字[2017]00246号
客 户 名 称：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报 备 时 间：2017-10-26 10:58:00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敏杰
陈根环



05102017100009892053
报告文号：天衡锡审字[2017]00246号

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
事务所电话：0510-82762298
传 真：0510-82726957
通讯地址：无锡市人民中路37号6楼
电子邮箱：Michellewy681@sohu.com
事务所网址：WWW.JSPXTH.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网址：<http://fwgl.jicpa.org.cn/jsicpa/common/content.do?method=index>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TALENT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 无锡
wuxi China

Tel: 86 (0510) 82762298
Fax: 86 (0510) 82726957

审 计 报 告

天衡锡审字(2017)00246号

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设计院)个别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2017年8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2017年1-8月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市政设计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个别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市政设计院个别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设计院单一主体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8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 1-8 月的经营成果。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2017 年 10 月 20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17-8-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9,215,069.55	72,446,081.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6,612,000.00
应收账款	五、3	200,883,847.06	205,019,482.34
预付款项	五、4	22,923,523.37	16,857,562.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21,613,243.82	14,079,980.85
存货	五、6	23,427,994.37	1,626,218.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4,318,639.28	3,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02,382,317.45	319,641,325.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3,077,091.84	3,129,315.67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7,270,867.07	6,011,454.00
固定资产	五、10	24,340,857.07	27,048,757.63
在建工程	五、11		43,589.74
工程物资	五、12		705,249.3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1,840,179.96	2,025,666.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10,796,938.21	12,257,355.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325,934.15	51,221,388.22
资产总计		349,708,251.60	370,862,714.08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敏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2017-8-31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6	22,101,284.25	22,135,488.98
预收款项	五、17	33,033,377.58	51,167,482.24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2,520,940.00	10,282,208.05
应交税费	五、19	5,659,515.90	32,651,093.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20	142,318,640.00	
其他应付款	五、21	15,140,455.35	14,981,509.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50,695,347.47	50,233,677.36
流动负债合计		291,469,560.55	181,451,459.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3	401,875.98	269,05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1,875.98	269,056.60
负债合计		291,871,436.53	181,720,515.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38,000,000.00	3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19,000,000.00	19,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五、26	836,815.07	132,142,198.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836,815.07	189,142,19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9,708,251.60	370,862,714.08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敏

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7年1-8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7	136,954,725.90	261,182,339.83
减：营业成本	五、27	94,237,396.24	194,281,000.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8	944,807.89	1,625,574.6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29	28,137,470.64	47,316,708.75
财务费用	五、30	-175,715.21	-736,563.58
资产减值损失	五、31	1,315,793.97	-12,973,669.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52,223.83	559,455.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23.83	317,691.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42,748.55	32,228,743.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838,513.74	1,742,734.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5,273.78	262,925.63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315,273.78	262,925.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590.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65,988.51	33,708,553.21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1,952,731.84	4,143,508.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13,256.67	29,565,045.0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13,256.67	29,565,045.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敏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1-8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	-	-	-	19,000,000.00	132,142,198.40	189,142,198.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00,000.00	-	-	-	-	-	-	-	19,000,000.00	132,142,198.40	189,142,19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31,305,383.34	-131,305,383.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13,256.67	11,013,256.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142,318,640.00	-142,318,64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2,318,640.00	-142,318,64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	-	-	-	-	-	-	19,000,000.00	836,815.07	57,836,815.07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敏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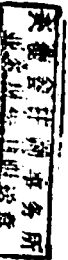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 目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16,043,495.49	105,692,385.96	159,735,88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00,000.00	-	-	-	-	-	-	-	16,043,495.49	105,692,385.96	159,735,88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956,504.51	26,449,812.44	29,406,316.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65,045.08	29,565,045.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2,956,504.51	-3,115,232.64	-158,728.13
1、提取盈余公积									2,956,504.51	-2,956,504.5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8,728.13	-158,728.13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	-	-	-	19,000,000.00	132,142,198.40	189,142,198.40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敏



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8 月个别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无锡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系 1985 年 9 月 18 日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2004 年 2 月，无锡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以 2003 年 4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扣除改制成本后的余额 1194.69 万元为依据，改制为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改制后本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194.69 万元，其中无锡市市政公用事业局资产管理中心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 179.2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5%；王健等 21 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认购净资产 817.16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68.40%；职工持股会以货币资金及企业工资结余认购净资产 198.33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6.60%。本公司于 2004 年 2 月 24 日取得了改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5 年 3 月 1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自然人股东魏小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股东何继宏；本公司股东持股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1.7%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郭建民、顾建军、何继宏、辛淑廉、杨旭伟、蒋岚岚、雷文江、史晓忠。本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7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9 年 4 月 8 日，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无锡市财政局出具《关于无锡市市政公用事业局相关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根据该通知，无锡市市政公用事业局资产管理中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的股权无偿转让给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09 年 6 月 16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自然人股东杨旭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的股权、职工持股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王健。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3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0 年 1 月 23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自然人股东郭建民持有的本公司 6%的股权由其妻子陈菊仙继承。本公司已于 2010 年 2 月 20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0 年 12 月 5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意职工持股会股权转让。管晓红、袁依雯、侯纪文、邱文红、陈宏刚、袁杰、刘钢波、许莉、张秀华、葛诚、沈晓铃、盛军、朱宙英分别以 3.58 万元各受让本公司持股会 0.3%的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职工持股会解散。

2011 年 6 月 19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中人民币 2,605.31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1,194.69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80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比例保持不变。本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股东情况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健	722.00	19.00
2	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70.00	15.00
3	沈建钢	532.00	14.00
4	华伟	456.00	12.00
5	陈菊仙	228.00	6.00
6	顾建军	190.00	5.00
7	何继宏	152.00	4.00
8	张广林	114.00	3.00
9	胡爱文	76.00	2.00
10	辛淑廉	76.00	2.00
11	蒋岚岚	76.00	2.00
12	雷文江	76.00	2.00
13	史晓忠	76.00	2.00
14	汪红	49.40	1.30
15	许正明	49.40	1.30
16	陈亚芳	49.40	1.30
17	孙祥鹍	49.40	1.30
18	吴扬	49.40	1.30
19	张民	30.40	0.80
20	陈晓丹	30.40	0.80
21	袁杰	11.40	0.30
22	刘钢波	11.40	0.30
23	沈晓铃	11.40	0.30
24	葛诚	11.40	0.30
25	许莉	11.40	0.30
26	张秀华	11.40	0.30
27	朱宙英	11.40	0.30
28	管晓红	11.40	0.30
29	袁依雯	11.40	0.30
30	侯纪文	11.40	0.30
31	陈宏刚	11.40	0.30
32	邱文红	11.40	0.30
33	盛军	11.40	0.30
	合 计	3,800.00	100.00

2015 年 3 月 13 日, 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同意将自然人股东王健、沈建钢、华伟、顾建军、何继宏、胡爱文、辛淑廉、蒋岚岚、雷文江、史晓忠、陈菊仙、张广林、汪红、许正明、陈亚芳、孙祥鹍、吴扬、张民、陈晓丹、管晓红、袁依雯、侯纪文、邱文红、陈宏刚、袁杰、刘钢波、

许莉、张秀华、沈晓铃、葛诚、盛军、朱宙英分别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2.35%、9.1%、7.8%、3.25%、2.6%、1.4%、1.4%、1.4%、1.4%、1.4%、6%、3%、1.3%、1.3%、1.3%、1.3%、1.3%、0.8%、0.8%、0.3%、0.3%、0.3%、0.3%、0.3%、0.3%、0.3%、0.3%、0.3%、0.3%、0.3%股权转让给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并办理了相关的工商变更，变更后的股东情况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397.80	63.10
2	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70.00	15.00
3	王健	252.70	6.65
4	沈建钢	186.20	4.90
5	华伟	159.60	4.20
6	顾建军	66.50	1.75
7	何继宏	53.20	1.40
8	胡爱文	22.80	0.60
9	辛淑康	22.80	0.60
10	蒋岚岚	22.80	0.60
11	雷文江	22.80	0.60
12	史晓忠	22.80	0.60
	合 计	3,800.00	100.00

2015 年 7 月 27 日，根据苏国资复[2015]85 号文件批复，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的股权转让给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经历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0.00 万元人民币，股东情况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967.80	78.10
2	王健	252.70	6.65
3	沈建钢	186.20	4.90
4	华伟	159.60	4.20
5	顾建军	66.50	1.75
6	何继宏	53.20	1.40
7	胡爱文	22.80	0.60
8	辛淑康	22.80	0.60
9	蒋岚岚	22.80	0.60
10	雷文江	22.80	0.60
11	史晓忠	22.80	0.60
	合计	3,800.00	100.00

2015 年 12 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锡国资权

[2015]101 号《关于确认无锡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让方的批复》，无锡市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8% 股权以 5,736.4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 年 8 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偿划转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产权及其他资产事宜的批复》，无锡市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0.1% 股权无偿划转给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完成工商变更。

股东情况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3.80	50.10
2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064.00	28.00
3	王健	252.70	6.65
4	沈建钢	186.20	4.90
5	华伟	159.60	4.20
6	顾建军	66.50	1.75
7	何继宏	53.20	1.40
8	胡爱文	22.80	0.60
9	辛淑康	22.80	0.60
10	蒋岚岚	22.80	0.60
11	雷文江	22.80	0.60
12	史晓忠	22.80	0.60
	合 计	3,800.00	1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135902837N

公司住所：无锡市隐秀路 901-2

法定代表人：李雄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公路、建筑、风景园林、环境工程、环保工程、河湖整治工程、照明工程的勘察、设计、技术咨询、建设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测量（按《测绘资质证书》所列项目经营）；城乡规划编制；自有房屋出租；对外承包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 2017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管理层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7-8-31 止的 2017 年 1-8 月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

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 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8、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

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

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一：备用金、代扣代缴款、集团内部关联方往来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按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15	15
3 至 4 年	25	25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已有迹象表明回收困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1)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2) 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3) 涉诉的应收款项, 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 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 作为坏账损失;

4) 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 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 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 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 作为坏账损失;

5) 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 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 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 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 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 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 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6) 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 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10、存货

(1) 本公司存货主要为在建施工产品。

(2) 在建施工产品按实际成本核算, 采用个别计价法结转营业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11、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 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 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 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对子公司投资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

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家具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专用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

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1 月
软件使用权	2-5 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0、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2、收入的确认方法

(1)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重大设计项目具体收入确认流程一般分为业务洽谈或招投标、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竣工验收四个阶段：

①业务洽谈或招投标阶段：

签署勘察设计委托书或中标通知书（本阶段能初步估算出工程勘察设计的费，如同步签订设计合同时，会注明为暂定价）。

②初步设计阶段：

该阶段工作主要是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并得到甲方或政府部门的对初步设计的确认或批复，根据批复确认的工程造价计算出合同准确价格，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如中标阶段已经签署过暂定价的合同，则签订勘察设计补充协议。

该合同或补充协议签订后按合同约定结算第一部分勘察设计的费，确认为本阶段的收入。

③施工图设计阶段：

该阶段工作主要是根据政府或业主方的相关批复、确认文件，进行施工图阶段设计，使设计图纸能满足工程施工单位现场施工，该图纸经政府相关部门审查或业主确认后，根据合同确认为本阶段的收入。

④竣工验收阶段：

该阶段工作主要是在工程开工到工程竣工验收阶段进行设计工作的后续服务工作，直到工程竣工验收审计完成后，结算工程设计尾款。

“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和“竣工验收阶段”收入的确认均建立在已完成合同对应

节点阶段的工作要求和该阶段款项收到或确定能够收到的基础上。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摊销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租赁

（1）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按照准则生效日期开始执行前述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调整，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各相关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16 年度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比例进行了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原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后的坏账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15	15
3 至 4 年	25	25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四、税项及税收优惠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应税劳务所取得的销售额	17、6
营业税	应税劳务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20 日获取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632000272), 有效期为三年, 2016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 均以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截止日, 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2017-8-31	2016-12-31
现金	162,517.65	52,955.35
银行存款	20,818,613.85	64,443,312.16
其他货币资金	8,233,938.05	7,949,814.05
合 计	29,215,069.55	72,446,801.56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8,233,938.05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

时所存入的保证金，使用权存在限制。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2017-8-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6,612,000.00
合计	-	6,612,000.00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17-8-31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2016-12-31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
合计	200,000.00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8-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708,366.02	100.00	19,824,518.96	8.98	200,883,847.06
组合一：备用金、代扣代缴款、集团内部关联方往来款项	8,435,031.94	3.82	-	-	8,435,031.94
组合二：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273,334.08	96.18	19,824,518.96	9.34	192,448,815.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0,708,366.02	100.00	19,824,518.96	8.98	200,883,847.06

(续)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737,787.80	100.00	18,718,305.47	8.37	205,019,482.34
组合一：备用金、代扣代缴款、集团内部关联方往来款项	9,353,043.83	4.18	-	-	9,353,043.83
组合二：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384,743.98	95.82	18,718,305.47	8.73	195,666,438.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23,737,787.80	100.00	18,718,305.47	8.37	205,019,482.3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8-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2,888,795.85	8,644,439.79	5.00
1-2 年	3,936,413.64	393,641.36	10.00
2-3 年	2,526,116.10	378,917.42	15.00
3-4 年	29,432,718.80	7,358,179.70	25.00
4-5 年	879,898.00	439,949.00	50.00
5 年以上	2,609,391.69	2,609,391.69	100.00
合 计	212,273,334.08	19,824,518.96	9.34

(续)

账 龄	2016-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3,362,909.64	7,668,145.48	5.00
1-2 年	5,703,461.05	570,346.10	10.00
2-3 年	51,415,757.10	7,712,363.57	15.00
3-4 年	954,354.50	238,588.63	25.00
4-5 年	838,800.00	419,400.00	50.00
5 年以上	2,109,461.69	2,109,461.69	100.00
合 计	214,384,743.98	18,718,305.47	8.73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06,213.49 元；

本期无因收回前期已核销坏账而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34,387,000.00	1 年以内	15.58	1,719,350.00
2	无锡市新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处	非关联方	16,436,750.00	1 年以内	7.45	821,837.50
3	安徽省池州市平天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70,000.00	1 年以内	6.69	738,500.00
4	无锡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非关联方	14,279,960.00	1 年以内	6.47	713,998.00
5	山西金涛清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75,000.00	1 年以内	5.61	618,750.00
	合 计		92,248,710.00		41.80	4,612,435.5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8-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017,288.77	91.68	16,697,053.38	99.05
1 至 2 年	1,774,995.60	7.74	-	-
2 至 3 年	38,920.00	0.17	38,920.00	0.23
3 年以上	92,319.00	0.40	121,589.00	0.72
合计	22,923,523.37	100.00	16,857,562.38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1	无锡同济钢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	30.54
2	池州市力为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2,961,800.00	12.92
3	扬州建安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961,162.81	8.56
4	河北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	7.42
5	中兴建设有限公司	1,334,737.96	5.82
	合计	14,957,700.77	65.25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款项的性质	2017-8-31	2016-12-31
外部往来	20,841,881.43	12,139,594.12
关联方往来	846,464.50	213,500.00
备用金及代扣代缴款	1,689,733.23	3,282,141.61
合计	23,378,079.16	15,635,235.7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阴市财政局非税收入专户	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4.41	1,500.00
		1,000,000.00	2-3 年		150,000.00
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无锡市新吴区)财政局	保证金	945,000.00	1 年以内	4.04	47,250.00
靖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830,000.00	1 年以内	3.57	41,500.00
		5,000.00	2-3 年		750.00
射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797,090.00	1 年以内	3.41	39,854.50
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中心	保证金	738,800.00	1 年以内	3.16	36,940.00
合计		4,345,890.00		18.59	317,794.50

6、存货

项 目	2017-8-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EPC 项目	23,427,994.37		23,427,994.37	1,626,218.73	-	1,626,218.73
合 计	23,427,994.37		23,427,994.37	1,626,218.73	-	1,626,218.73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8-31	2016-12-31
未抵扣的进项税额	1,222,539.28	-
理财产品	3,000,000.00	3,000,000.00
租赁费用	96,100.00	-
合 计	4,318,639.28	3,000,000.00

8、长期股权投资

2017-8-31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类别	2017-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378,079.16	100.00	1,764,835.34	7.55	21,613,243.82
组合一：备用金、代扣代缴款、集团内部关联方往来款项	2,536,197.73	10.85			2,536,197.73
组合二：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841,881.43	89.15	1,764,835.34	8.47	19,077,046.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378,079.16	100.00	1,764,835.34	7.55	21,613,243.82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635,235.73	100.00	1,555,254.88	9.95	14,079,980.85
组合一：备用金、代扣代缴款、集团内部关联方往来款项	3,495,641.61	22.36	-	-	3,495,641.61
组合二：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39,594.12	77.64	1,555,254.88	12.81	10,584,339.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5,635,235.73	100.00	1,555,254.88	9.95	14,079,980.8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820,162.60	641,008.13	5
1 至 2 年	1,588,612.32	158,861.23	10
2 至 3 年	6,433,106.51	964,965.98	15
合计	20,841,881.43	1,764,835.34	8.4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9,580.46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小计	-	-	-	-
二、联营企业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34,315.67	-	-	-52,223.83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95,000.00	-	-	-
小计	1,129,315.67	-	-	-52,223.83
三、全资子公司				
无锡市西欧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
小计	2,000,000.00	-	-	-
合计	3,129,315.67	-	-	-52,223.83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二、联营企业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	-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	-	-
小计	-	-	-
三、全资子公司			
无锡市西欧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小计	-	-	-
合计	-	-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7-8-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二、联营企业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	982,091.84	-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	-	95,000.00	-
小计	-	-	1,077,091.84	-
三、全资子公司				
无锡市西欧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2,000,000.00	-
小计	-	-	2,000,000.00	-
合计	-	-	3,077,091.84	-

2016-12-31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无锡百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244,729.59	-
小计	-	-	244,729.59	-
二、联营企业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16,623.92	-	-	317,691.75
无锡同久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	100,000.00	-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95,000.00	-	-	-
小计	811,623.92	-	100,000.00	317,691.75
三、全资子公司				
无锡市西欧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
小计	2,000,000.00	-	-	-
合计	2,811,623.92	-	344,729.59	317,691.75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无锡百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
小计	-	-	-
二、联营企业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	-
无锡同久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	-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	-	-
小计	-	-	-
三、全资子公司			
无锡市西欧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小计	-	-	-
合计	-	-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6-12-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锡百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244,729.59	-	-
小计	-	244,729.59	-	-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6-12-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	1,034,315.67	-
无锡同久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100,000.00	-	-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	-	95,000.00	-
小计	-	100,000.00	1,129,315.67	-
三、全资子公司				
无锡市西欧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2,000,000.00	-
小计	-	-	2,000,000.00	-
合计	-	344,729.59	3,129,315.67	-

9、投资性房地产

2017-8-31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972,285.16			9,972,285.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3,916.03	-	-	2,713,916.03
(1) 外购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713,916.03			2,713,916.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12,686,201.19	-	-	12,686,201.1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3,960,831.16			3,960,831.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4,502.96	-	-	1,454,502.96
(1) 计提或摊销	369,501.95			369,501.95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85,001.01			1,085,001.01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5,415,334.12	-	-	5,415,334.12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7,270,867.07	-	-	7,270,867.07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6,011,454.00	-	-	6,011,454.00

2016-12-31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11,558.95	-	-	9,611,558.9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726.21	-	-	360,726.21
(1) 外购	-	-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60,726.21	-	-	360,726.2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9,972,285.16	-	-	9,972,285.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64,350.40	-	-	3,364,350.40
2. 本期增加金额	596,480.76	-	-	596,480.76
(1) 计提或摊销	473,683.55	-	-	473,683.55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22,797.21	-	-	122,797.2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3,960,831.16	-	-	3,960,831.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11,454.00	-	-	6,011,454.00
2. 期初账面价值	6,247,208.55	-	-	6,247,208.55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2017-8-31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家具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403,366.65	3,966,284.43	5,427,120.85	1,987,620.14	226,354.64	1,656,875.70	51,667,62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996.58	434,994.81	83,872.37	145,299.15	116,440.17	1,112,603.08
(1) 购置		331,996.58	434,994.81	83,872.37		3,619.66	854,483.42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家具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145,299.15		145,299.15
(3) 其他增加						112,820.51	112,820.51
3. 本期减少金额	2,713,916.03		17,095.00	11,965.81		100,854.70	2,843,831.54
(1) 处置或报废			17,095.00				17,095.00
(2) 自用房屋转出租	2,713,916.03						2,713,916.03
(3) 其他减少				11,965.81		100,854.70	112,820.51
4. 期末余额	35,689,450.62	4,298,281.01	5,845,020.66	2,059,526.70	371,653.79	1,672,461.17	49,936,393.95
二、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14,650,718.52	3,010,118.78	3,777,373.74	1,679,339.48		1,501,314.26	24,618,864.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0,935.65	315,841.14	460,995.63	53,343.75	42,474.38	54,405.76	2,117,996.31
(1) 计提	1,190,935.65	315,841.14	460,995.63	53,343.75	13,803.42	42,993.82	2,077,913.41
(2) 其他					28,670.96	11,411.94	40,082.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3,671.97	-	16,240.30	3,427.59	-	7,984.35	1,141,324.21
(1) 处置或报废							-
(2) 自用房屋转出租	1,085,001.01		16,240.30				1,101,241.31
(3) 其他减少	28,670.96			3,427.59		7,984.35	40,082.90
4. 期末余额	14,727,982.20	3,325,959.92	4,222,129.07	1,729,255.64	42,474.38	1,547,735.67	25,595,536.88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20,961,468.42	972,321.09	1,622,891.59	330,271.06	329,179.41	124,725.50	24,340,857.07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52,648.13	956,165.65	1,649,747.11	308,280.66	226,354.64	155,561.44	27,048,757.63

2016-12-31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家具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764,092.86	5,816,172.43	5,165,388.92	1,839,044.88	-	1,582,766.00	53,167,465.0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276,190.98	160,969.26	226,354.64	134,552.70	1,798,067.58
(1) 购置	-	-	1,276,190.98	160,969.26	226,354.64	134,552.70	1,798,067.58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3) 其他增加	-	-	-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家具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726.21	1,849,888.00	1,042,651.05	4,965.00	-	21,780.00	3,280,010.26
(1) 处置或报废	-	1,849,888.00	1,042,651.05	4,965.00	-	21,780.00	2,919,284.05
(2) 自用房屋转出租	360,726.21	-	-	-	-	-	360,726.21
4. 期末余额	38,403,366.65	3,966,284.43	5,398,928.85	1,995,049.14	226,354.64	1,695,538.70	51,685,522.41
二、累计折旧	-	-	-	-	-	-	-
1. 期初余额	12,949,549.32	4,167,059.95	4,309,207.04	1,642,105.31	-	1,415,338.07	24,483,260.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3,966.41	540,193.83	461,705.06	51,832.55	-	111,658.15	2,989,356.00
(1) 计提	1,823,966.41	540,193.83	461,705.06	51,832.55	-	111,658.15	2,989,356.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797.21	1,697,135.00	990,512.20	4,716.50	-	20,691.00	2,835,851.91
(1) 处置或报废	-	1,697,135.00	990,512.20	4,716.50	-	20,691.00	2,713,054.70
(2) 自用房屋转出租	122,797.21	-	-	-	-	-	122,797.21
4. 期末余额	14,650,718.52	3,010,118.78	3,780,399.90	1,689,222.36	-	1,506,305.22	24,636,764.78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23,752,648.13	956,165.65	1,618,528.95	305,826.78	226,354.64	189,233.48	27,048,757.63
2. 期初账面价值	25,814,543.54	1,649,112.48	856,181.88	196,938.57	-	167,427.93	28,684,204.40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在建工程

项目	2017-8-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工程	-	-	-	43,589.74	-	43,589.74
合计	-	-	-	43,589.74	-	43,589.74

12、工程物资

项目	2017-8-31	2016-12-31
专用设备	-	705,249.31
合计	-	705,249.31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2017-8-31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9,368.02	7,462,747.03	9,202,115.05
2. 本期增加金额	-	291,940.90	291,940.90
(1) 购置		291,940.90	291,940.9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1,739,368.02	7,754,687.93	9,494,055.95
二、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470,495.48	6,705,953.40	7,176,44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54,351.44	423,075.67	477,427.11
(1) 计提	54,351.44	423,075.67	477,427.1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524,846.92	7,129,029.07	7,653,875.99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4,521.10	625,658.86	1,840,179.9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8,872.54	756,793.63	2,025,666.17

2016-12-31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9,368.02	7,094,652.27	8,834,020.29
2. 本期增加金额	-	372,094.76	372,094.76
(1) 购置	-	372,094.76	372,094.76
3. 本期减少金额	-	4,000.00	4,000.00
(1) 处置	-	4,000.00	4,000.00
4. 期末余额	1,739,368.02	7,462,747.03	9,202,115.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8,095.19	5,832,127.29	6,270,222.48
2. 本期增加金额	52,050.91	858,175.49	910,226.40
(1) 计提	52,050.91	858,175.49	910,226.40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4,000.00	4,000.00
(1) 处置	-	4,000.00	4,000.00
4. 期末余额	490,146.10	6,686,302.78	7,176,448.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9,221.92	776,444.25	2,025,666.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01,272.83	1,262,524.98	2,563,797.81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8-31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589,354.30	3,238,403.15	20,273,560.34	3,041,034.05
递延收益	401,875.98	60,281.40	269,056.60	40,358.49
预提费用	49,988,357.78	7,498,253.66	61,173,087.72	9,175,963.16
合计	71,979,588.06	10,796,938.21	81,715,704.66	12,257,355.70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7-8-31	2016-12-31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根据国联财务最高额抵字 20170719092900 号, 抵押物为本公司隐秀路 901 号房屋。

(2) 无已逾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7-8-31	2016-12-31
工程及设计款	22,101,284.25	22,135,488.98
合计	22,101,284.25	22,135,488.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7-8-31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恒宇管业有限公司	463,483.94	工程未结算, 未结工程款
江苏金盛高空工程有限公司	313,200.00	工程未结算, 未结工程款
江苏万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工程未结算, 未结工程款
无锡水利院宜兴勘探设计分院	150,000.00	工程未结算, 未结工程款
上海友缘绿化园艺有限公司	138,000.00	工程未结算, 未结工程款
无锡金基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05,028.00	工程未结算, 未结工程款
合计	1,369,711.94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7-8-31	2016-12-31
设计项目款	27,531,441.91	31,987,313.2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负债	5,501,935.67	19,180,168.98
合计	33,033,377.58	51,167,482.2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

项目	2017-8-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3,029,200.00	工程尚未完工
淮南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900,000.00	工程尚未完工
安徽省江北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6,929,200.00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2017-8-31	2016-12-31
累计已发生成本	42,529,559.93	9,354,164.86
累计已确认毛利	3,595,804.38	2,867,843.54
减: 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1,627,299.98	31,402,177.3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负债	5,501,935.67	19,180,168.98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8-31
一、短期薪酬	10,282,208.05	46,029,088.93	53,793,038.23	2,518,258.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546,786.61	5,544,105.36	2,681.25
三、辞退福利	-	-	-	-
合 计	10,282,208.05	51,575,875.54	59,337,143.59	2,520,940.00

(续)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一、短期薪酬	10,002,700.00	80,562,051.37	80,282,543.32	10,282,208.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383,879.74	8,383,879.74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 计	10,002,700.00	88,945,931.11	88,666,423.06	10,282,208.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8-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24,139.90	35,564,322.66	43,071,565.06	2,516,897.50
2、职工福利费	300.00	1,207,648.84	1,207,948.84	-
3、社会保险费	-	2,549,272.06	2,547,910.81	1,361.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233,848.89	2,232,611.39	1,237.50
工伤保险费	-	174,602.23	174,547.23	55.00
生育保险费	-	140,820.94	140,752.19	68.75
4、住房公积金	-	3,222,065.00	3,222,065.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7,768.15	444,085.37	701,853.52	-
6、劳务费和劳务派遣费	-	-	-	-
7、住房补贴	-	3,041,695.00	3,041,695.00	-
合 计	10,282,208.05	46,029,088.93	53,793,038.23	2,518,258.75

(续)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00,000.00	61,201,054.20	61,176,914.30	10,024,139.90
2、职工福利费	-	1,983,249.42	1,983,249.42	-
3、社会保险费	-	3,807,688.95	3,807,688.9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18,145.54	3,318,145.54	-
工伤保险费	-	281,611.79	281,611.79	-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生育保险费	-	207,931.62	207,931.62	-
4、住房公积金	2,700.00	4,625,771.20	4,628,471.2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125,141.35	867,373.20	257,768.15
6、劳务费和劳务派遣费	-	2,834,306.25	2,834,306.25	-
7、住房补贴	-	4,987,000.00	4,986,700.00	300.00
合 计	10,002,700.00	80,564,211.37	80,284,703.32	10,282,208.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12-3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8-31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5,303,732.06	5,301,119.56	2,612.50
2、失业保险费	-	243,054.55	242,985.80	68.75
合 计	-	5,546,786.61	5,544,105.36	2,681.25

(续)

项目	2015-12-3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7,884,497.63	7,884,497.63	-
2、失业保险费	-	499,382.11	499,382.11	-
合 计	-	8,383,879.74	8,383,879.74	-

19、应交税费

项 目	2017-8-31	2016-12-31
增值税	-	8,296,197.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62.17	478,111.04
教育费附加	67,615.85	355,016.41
企业所得税	5,050,335.04	22,855,585.97
个人所得税	379,530.50	508,919.06
印花税	4,054.10	40,713.35
房产税	76,041.02	107,284.62
土地使用税	6,177.22	9,265.83
合 计	5,659,515.90	32,651,093.30

20、应付股利

项目	2017-8-31	2016-12-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2,318,640.00	-
合 计	142,318,640.00	-

2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7-8-31	2016-12-31
外部往来	2,215,756.69	1,700,378.91
关联方往来	1,913,139.63	500,000.00
保证金	2,769,444.00	2,314,300.00
押金	446,000.00	390,000.00
代扣代缴款	1,378,838.13	1,894,798.77
股本转让款	1,012,200.00	1,012,200.00
物业维修基金	1,819,729.33	1,959,871.17
保险理赔	13,365.00	10,235.00
个人往来	3,435,415.57	2,561,912.18
其他	136,567.00	2,637,813.11
合 计	15,140,455.35	14,981,509.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物业维修基金	1,819,729.33	房屋维修基金
江苏苏州地质工程勘察院	850,000.00	保证金
无锡市民用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450,000.00	设计费
合 计	3,119,729.33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7-8-31	2016-12-31
预提费用	50,695,347.47	50,233,677.36
合 计	50,695,347.47	50,233,677.36

23、递延收益

2017-8-31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8-31
政府补助	269,056.60	400,000.00	267,180.62	401,875.98
合 计	269,056.60	400,000.00	267,180.62	401,875.98

2016-12-31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	------------	------	------	------------

政府补助	-	270,000.00	943.40	269,056.60
合 计	-	270,000.00	943.40	269,056.6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6-12-31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7-8-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农村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269,056.60	400,000.00	47,180.62	220,000.00	401,875.98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69,056.60	400,000.00	47,180.62	220,000.00	401,875.98	

24、实收资本

2017-8-31

项目	2016-12-31		本年增加 (万元)	本年减少 (万元)	2017-8-31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
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3.80	50.10	-	-	1,903.80	50.10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064.00	28.00	-	-	1,064.00	28.00
王健	252.70	6.65	-	-	252.70	6.65
沈建钢	186.20	4.90	-	-	186.20	4.90
华伟	159.60	4.20	-	-	159.60	4.20
顾建军	66.50	1.75	-	-	66.50	1.75
何继宏	53.20	1.40	-	-	53.20	1.40
胡爱文	22.80	0.60	-	-	22.80	0.60
辛淑康	22.80	0.60	-	-	22.80	0.60
蒋岚岚	22.80	0.60	-	-	22.80	0.60
雷文江	22.80	0.60	-	-	22.80	0.60
史晓忠	22.80	0.60	-	-	22.80	0.60
合 计	3,800.00	100.00	-	-	3,800.00	100.00

2016-12-31

项目	2016-12-31		本年增加 (万元)	本年减少 (万元)	2017-8-31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967.80	78.10	-	2,967.80	-	-
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1,903.80	-	1,903.80	50.10
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	1,064.00	-	1,064.00	28.00
王健	252.70	6.65	-	-	252.70	6.65
沈建钢	186.20	4.90	-	-	186.20	4.90
华伟	159.60	4.20	-	-	159.60	4.20
顾建军	66.50	1.75	-	-	66.50	1.75

项目	2016-12-31		本年增加 (万元)	本年减少 (万元)	2017-8-31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
何继宏	53.20	1.40	-	-	53.20	1.40
胡爱文	22.80	0.60	-	-	22.80	0.60
辛淑康	22.80	0.60	-	-	22.80	0.60
蒋岚岚	22.80	0.60	-	-	22.80	0.60
雷文江	22.80	0.60	-	-	22.80	0.60
史晓忠	22.80	0.60	-	-	22.80	0.60
合计	3,800.00	100.00	2,967.80	2,967.80	3,800.00	100.00

25、盈余公积

2017-8-31

项 目	2016-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8-31
法定盈余公积	19,000,000.00		-	19,000,000.00
合 计	19,000,000.00		-	19,000,000.00

2016-12-31

项 目	2015-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6,096,442.19	2,903,557.81	-	19,000,000.00
合 计	16,096,442.19	2,903,557.81	-	19,000,000.00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7-8-31	2016-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142,198.40	105,692,385.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2,142,198.40	105,692,385.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13,256.67	29,565,045.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56,504.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2,318,640.00	-
其他		158,728.13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6,815.07	132,142,198.40

2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6,386,918.55	93,569,931.26	260,169,895.15	193,754,968.34

其中：设计收入	136,386,918.55	91,549,931.26	260,169,895.15	193,754,968.34
其他业务	567,807.35	667,464.98	1,012,444.68	526,032.00
合计	136,954,725.90	94,237,396.24	261,182,339.83	194,281,000.34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营业税	-	22,352.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019.15	866,347.80
教育费附加	218,640.11	618,576.10
印花税	82,107.25	40,821.95
房产税	297,332.50	73,727.55
土地使用税	24,708.88	3,088.61
车船使用税	-	660.00
合 计	944,807.89	1,625,574.66

29、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1,155,119.14	22,167,910.80
长期资产折旧和摊销费	2,045,339.07	3,201,931.08
办公水电租赁	1,838,516.66	2,915,733.94
差旅费	728,219.91	864,659.35
研发费用	11,370,885.25	16,050,511.31
鉴证咨询服务费	197,264.15	435,387.49
业务招待费	484,774.00	629,641.05
税费	-	562,951.43
物料消耗	144	-
修理检验费	2,096.19	54,461.70
业务宣传费	-	40,550.94
其他	315,112.27	392,969.66
合 计	28,137,470.64	47,316,708.75

30、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83,819.50	349.00
减：利息收入	315,106.95	801,446.83
手续费	55,572.24	64,534.25
合 计	-175,715.21	-736,563.58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1,315,793.97	-12,973,669.04
合 计	1,315,793.97	-12,973,669.04

32、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223.83	317,691.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41,763.52
合 计	-52,223.83	559,455.27

33、营业外收入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0,434.57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0,434.57	
政府补助	837,413.62	1,568,245.27	837,413.62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000.00	
其他	1,100.12	3,055.03	1,100.12
合计	838,513.74	1,742,734.87	838,513.7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劳动就业管理中心稳岗补贴	281,279.00	382,477.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服务外包企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服务外包企业经营业绩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湖区服务业十佳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社会保险退费	14,954.00	193,854.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14,000.00	105,500.00	与收益相关
农村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5,943.40	与收益相关
商标奖励	8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绵城市推进机制及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手车销售增值税减免税款		470.87	与收益相关
发展改革委 2016 年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村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47,180.62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837,413.62	1,568,245.27	

3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8,590.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590.91	
对外捐赠		7,000.00	
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00,000.00	2,500.00	300,000.00
地方基金		4,040.32	
税收滞纳金及罚金		19,825.90	
无法收回的往来款		152,463.00	
其他	15,273.78	28,505.50	15,273.78
合计	315,273.78	262,925.63	315,273.78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492,314.36	7,312,029.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0,417.48	-3,168,521.58
合计	1,952,731.84	4,143,508.13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 目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12,965,988.51	33,708,553.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4,898.27	5,056,282.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9,822.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0,155.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52,072.11
其他	7,833.57	-381,036.12
所得税费用	1,952,731.84	4,143,508.13

六、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市西欧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代持	间接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服务业	35	-	-	权益法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服务业	95	-	-	成本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623,818.79
非流动资产	244,998.52
资产合计	2,868,817.31
流动负债	62,840.62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62,840.6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05,976.6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82,091.84
调整事项	-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其他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82,091.84

项 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营业收入	2,771,933.90
净利润	-310,578.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310,578.07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续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09,538.56
非流动资产	297,854.72
资产合计	3,807,393.28
流动负债	852,205.65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852,205.65
少数股东权益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55,187.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34,315.67
调整事项	-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其他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34,315.6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营业收入	8,451,292.28
净利润	1,021,412.2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1,021,412.26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无锡	对外投资经营管理；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20 亿元人民币	50.10	50.1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1。

3、本公司的联营及合营关系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2。

(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健	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自然人股东
无锡市双河尖热电厂	同一控制人
常州锡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无锡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无

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7 年 1-8 月		2016 年度		定价政策
		金额	占年度销售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年度销售金额的比例 (%)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	349,698.11	0.26	835,031.97	0.26	市场价
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	设计费	463,113.21	0.34	-	-	市场价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设计费	449,278.04	0.33	895,390.56	0.28	市场价
常州锡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费	-	-	1,763,184.56	0.55	市场价
无锡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设计费	2,747,597.50	2.01	1,160,272.40	0.36	市场价
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设计费	1,550,006.58	1.13	-	-	市场价
无锡市双河尖热电厂	设计费	4,179,185.32	3.06	516,743.15	0.16	市场价
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设计费	289,150.94	0.21	3,701,093.04	1.16	市场价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	-	-	4,189,228.84	1.31	市场价
无锡市国联金属材料市场有限公司	设计费	42,452.83	0.03			
合计		10,070,482.53	7.36	13,060,944.52	4.08	

(2) 向关联方贷款余额

无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①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2,058,578.14	3,668,016.74
应收账款	无锡市双河尖热电厂	4,786,288.61	-
应收账款	无锡协联热电有限公司	490,900.00	-
应收账款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	86,884.05
应收账款	无锡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	-
应收账款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92,207.50
应收账款	常州锡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027,628.00
应收账款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098,265.19	3,098,265.19
应收账款	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	800,642.3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	13,500.00
其他应收款	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②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常州锡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49,828.31	-
预收款项	无锡市双河尖热电厂	-	1,076,137.26
预收款项	无锡市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67,809.59	4,000,000.00
预收款项	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4,240,171.46	
预收款项	西安大唐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47,600.00	
预收款项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526,642.38	
其他应付款	无为建业城建设计有限公司	9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无锡市西欧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62,639.63	616,030.04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7-7-19	2018-7-19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17-8-31, 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 2017-8-31,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计影响
调整跨期收入、跨期成本及相关税费等	年初应收账款	43,576,777.36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5,197.67
	年初预收账款	3,403,590.00
	年初应付账款	2,306,232.99
	年初应交税费	11,793,970.75
	年初盈余公积	-746,479.64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74,661.12
	上年营业收入	-58,184,143.04
	上年营业成本	-7,794,980.67
	上年营业税金及附加	56,949.02
	上年资产减值损失	-13,884,284.85
	上年所得税费用	-5,899,009.11
	上年净利润	-30,662,817.43
	上年提取盈余公积	-3,066,281.74
	上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58,671,196.81

2、本公司的其他重要事项

2017 年 1 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国资委批复，本公司将持有的无锡市轨道建设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5%股权转让给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350 万元。截止报告日，该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完成。

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8 日

编号 32020000020170420022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86996565A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2018-1-1601

负责人 吴梅生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3年12月30日至2033年12月29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 04月 20日